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文康活動—作業流程

依本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提教職員工辦理文康活動計畫申請表申請(附件一)

提計畫經核准後送人事室公告12日以上，受理全校同仁報名

1、請購程序時程約2週

2、休閒旅遊活動之文康活動若為25以上參加，由人事室協助處借、支轉正及請購等核銷事宜

3、參加人員行前請辦理旅遊平安保險及請購等相關核銷事宜

報名結束3天內請將名單(附件二)及經費概算表(附件三)送至人事室

承辦人應租用安全合法車輛，簽訂安全契約，出發前完成車輛安全檢查，紀錄送人事室備查(附件四)，確保行車安全

1、.請購程序時程約2週

2、若人數8-25人，請由活動申請人自行處理前述相關借支轉正及請購等核銷事宜

3、參加人員行前請辦理旅遊平安保險及請購等相關核銷事宜